

泸州市中医医院 比选文件

项目名称：泸州市中医医院病人生活护理
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LZSZYYCG2021（04）

泸州市中医医院院办

二〇二一年二月

地址：泸州市江阳区江阳南路 11 号

邮编：646000

电话、传真：0830-3191861

网站：<http://www.lzszyyy.com>

比选邀请函

致:

特邀请您参与我院病人生活护理服务项目院内比选, 具体采购内容如下:

1. 采购概况

1.1 采购名称: 泸州市中医医院病人生活护理服务项目;

1.2 采购地址: 泸州市江阳南路 11 号;

2. 招标范围和采购要求

2.1 招标范围: 招标文件所列清单全部内容;

2.2 其他要求: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投标要求: 详见本招标文件。

4. 服务年限: 3 年。

5. 付款方式: 投标人每季度按在医院提供的病人生活护理服务总收入的不少于 7% (以投标人最终报价为准) 向采购人支付培训费, 于次季度的第一月 10 日前转账支付上季度培训费。

6. 报名时间: 2021 年 3 月 3 日~3 月 5 日 (8:00-12:00, 14:30-17:30)

7. 报名地点: 泸州市中医医院门诊楼 11 楼小会议室。

8. 报名联系人: 万先生 电 话: 18008213561。

项目联系人: 王女生 电 话: 18015757730。

9. 比选时间: 2021 年 3 月 9 日上午 9:30。

10. 比选地点: 泸州市中医医院门诊大楼 11 楼小会议室。

11.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12. 本次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泸州市中医医院。

泸州市中医医院

2021 年 2 月

投标须知附表

项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说明	比选名称：泸州市中医医院病人生活护理服务项目
		采购地点：泸州市中医医院（江阳南路11号）
4		报名时间：2021年3月3日~3月5日（8:00-12:00, 14:30-17:30） 报名地址：泸州市中医医院家属楼2单元102号
5		报名联系人：万先生 电话：18008213561
6		投标保证金：0元
7		投标文件份数：五份（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8		限价：按在医院提供的病人生活护理服务总收入的不少于7%向采购人支付培训费。（报价少于7%的按投标无效处理）
9	投标文件提交	开标前统一将投标文件提交至医院门诊11楼小会议室 开标联系人：万先生 联系电话：18008213561
10		开标时间：2021年3月9日上午9:30 开标地址：泸州市中医医院门诊11楼小会议室
11		招标方式：院内比选
12		评标方式：综合评分法
13		付款方式：投标人每季度按在医院提供病人生活护理服务的总收入的不低于7%（以投标人最终报价为准）的比例向采购人支付培训费，于次季度第一个月10日前转账医院财务以支付上季度培训费
14		服务年限：3年
15	采购内容	详见招标文件

投标人须知

说 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投标邀请函中所叙述的项目。

1.2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在招标人泸州市中医医院。

2. 招标要求

2.1 供应商应当提供的资格、资质性文件及其他类似效力的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实质性）。

2.1.1 具备独立的承担民事责任能力。①供应商若为企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未换证的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未换证的提交“事业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应包含有为医院患者的生活护理（陪护或护工）、母婴护理等相关服务。**

2.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提供良好的商业信誉提供承诺函。在参加采购活动前，被纳入法院、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税务部门、银行认定的失信名单且在有效期内，或者在前三年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及其他经营活动履约过程中未依法履约被有关行政部门处罚（处理），不能认定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2.1.3 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①可提供 2019 年度或 2020 年度经

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包含审计报告和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财务报表和报表附注），②也可提供 2019 年度或 2020 年度供应商内部的财务报表复印件（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③也可提供距文件递交截止日一年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④截止投标截止时间成立不足一年的新公司无法提供的须提供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2.1.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税收凭证和缴纳社保相关凭证或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如免税企业须提供税务机关出具的免税证明材料），截止投标截止时间成立不足一年的新公司无法提供的须提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函。

2.1.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格式自拟，提供承诺函。

2.2 服务要求

2.2.1 投标人根据本项目情况应具有完善的履约能力，配备专业的管理及陪护人员、精细化的管理措施及方法，保证陪护工作有序规范运行。

2.2.2 根据护理员/陪护管理专业化标准要求，投标人应制定护理员/陪护相关管理制度，并接受采购人管理部门（后勤保障科、护理部、财务科、保卫科等）的监督，采纳采购人提出的合理化改进意见和建议。

2.2.3 采购人有权对投标人制定的服务价格、陪护工作量、财务

状况等进行监控以控制风险,确保在合同期内陪护管理项目正常运作。

2.2.4 投标人为采购方提供 24 小时开颅手术患者的剃头服务,剃头工人需按照采购方的服务要求统一安排,采购方按 50 元/人次支付投标人剃头服务费。

2.2.5 协助护士行病区晨晚间护理,保持病区、床单元的整洁。

2.2.6 投标人在医院为患者提供陪护服务时,必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采购人的管理制度。

2.2.7 采购人为投标人提供办公场地,便于投标人及时有效地对生活护理服务进行管理,及时处理提供生活护理服务期间与患者或他人发生的纠纷。

2.2.8 提供的办公场地具体地点,由采购人根据医院布局进行确定及调整,不设在医疗和行政管理办公区域内。投标人在办公场地工作需遵守采购人相关规定,按时缴纳水电等费用。

2.2.9 投标人拟派遣生活护理员(护工)应身体健康,无传染性疾病,无犯罪记录及不良嗜好,男性不超过 60 周岁,女性不超过 55 周岁,特殊情况与医院协商后予以延用。

2.2.10 投标人需对医院范围内从事患者生活护理的护理员,统一建立档案进行管理,投标人提供生活护理服务的护理员与采购人之间没有任何劳动用工关系和雇佣关系,护理员的工资收入及福利待遇等由投标人与护理员协商确定。投标人与护理员之间、护理员与患者或他人之间的纠纷与采购人无关,发生纠纷后投标人应积极妥善解决。

2.2.11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四川省卫生厅《关于加强和改善医疗机

构护工规范化管理的通知》(川卫办发〔2013〕366号)要求及采购人的管理制度,严格护理员/陪护资质管理,所有护理员需取得国家或地方人力资源管理部门认证的职业资格证书才能上岗。严格备案管理、规范聘用管理、统一标识管理、加强健康管理、加强费用管理,建立考评机制,维护护理员/陪护权益。

2.2.12 投标人在医院范围内开展生活护理服务项目管理活动时,其使用的印章、标识、标牌、各种宣传资料、合同资料、收费发票等不能使用采购人名义,不得向患者及家属做出与采购人有隶属、代理等关系的误导宣传。

2.2.13 投标人在病区开展整体陪护,配置的护理员数量与所服务患者总数之比不得超过1:2,以保证服务质量。

2.3 其它要求

2.3.1 投标人的工作装、劳动防护、劳动工具、清洁剂、消毒用品、工资收入、福利待遇、各类保险的缴纳及发生的伤、病、残、意外事故等均由投标方负责。

2.3.2 投标人及其员工在医院服务期间,违反相关规定对招标人及其服务对象造成的不良事件和后果,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2.3.3 投标人及其员工在医院服务期间,发生的人身安全及财产损失等均由投标人承担,与采购人无关。

2.3.4 服务期限为3年,考核低于95分为考核不合格,若一年内累计3个月考核不合格,采购方有权终止合同。

2.4 工作岗位职责要求

2.4.1 在科室主任和护士长的指导下, 第三方公司的直接管理下, 负责病人的生活护理服务相关工作。

2.4.2 统一着装, 挂牌上岗, 仪容仪表整洁端庄, 上班精神面貌好。掌握沟通和接待礼仪技巧, 热情礼貌的接待患者, 患者家属, 探访人员等。

2.4.3 遵守医院及公司的劳动组织纪律, 不串岗, 不脱岗, 不扎堆闲聊, 不做与工作无关的事。

2.4.4 有良好职业素养, 尊重爱护患者, 态度温和, 用耐心爱心服务好患者, 不向患者及家属索要红包。

2.4.5 掌握病人进食、服药、大小便照料、沐浴、修剪指甲、翻身更换床单等日常生活护理的方法, 保持患者整洁和舒适。

2.4.6 能初步识别患者的病情及情绪变化, 发现异常及时报告主管医生、护士或值班医护人员。

2.4.7 掌握基本的急救技术, 包括心肺复苏、噎食的处理, 跌倒、坠床、压力性损伤的防范和处理, 火灾应急处置等。

2.4.8 遵守院感规定和传染病防控管理, 严格执行传染病防治法, 正确生活、医疗废物分类处理, 保持病室整洁。

2.4.9 定期参加医院、病区组织的有关患者生活护理服务、安全、院感、医院管理等相关知识和技能培训, 提高照护能力和安全意识。

2.4.10 发生安全(不良)事件, 如患者跌倒、坠床、压力性损伤、导管脱落、噎食等应立即告知医护人员, 不得隐瞒。

2.5 泸州市中医医院病人生活护理服务考核办法

为了加强对病人生活护理项目工作的监管,提高第三方公司的服务质量,更好地为病人服务,制定考核办法。

2.5.1 考核时间:每月一次,特殊情况可增加考核次数。

2.5.2 考核人员:护理部及监管人员、临床科室护士长

2.5.3 考核范围:服务态度、服务质量、行政管理

2.5.4 考核标准:服务质量考核总分100分,95分以上合格,95分以下,每低1分扣罚100元,纠纷及投诉单项扣罚100-500元/次,扣罚的金额与每季度上缴的培训费一并交医院财务科。凡发生纠纷、事故等重大事件,所产生的经济赔偿等由第三方公司负责。

泸州市中医医院 病人生活护理服务质量考核标准

科室:

日期:

考核项目	评分要点	分值	扣分标准	扣分	得分
服务态度 (15分)	1. 工作人员统一着装,仪表端庄,佩戴工作牌,按时上岗	5	一次未做到扣1分		
	2. 工作人员态度和蔼、语言亲切,文明用语,礼貌待人	5	发现一次态度不好扣1分		
	3. 不得与医院工作人员、同事、患者及家属争吵、打架斗殴等	5	发现一次扣2分		
服务质量 (65分)	1. 严格掌握患者生活护理服务的各项操作流程和注意事项,保证患者安全、舒适	10	操作不规范一次扣2分		
	2. 按时上下班,做好交接班工作,无串岗,缺岗、睡岗现象	10	发现一次扣2分		
	3. 不聚众闲聊,不探听、不泄露、不传播患者及他人个人隐私	10	发现一次扣2分		
	4. 保证患者安全,防止跌倒、坠床、压力性损伤、拔管等意外	10	发现一次扣3分		

分)	5. 无收受患者及家属现金、礼物, 无偷窃等行为	10	发现一次扣 3 分		
	6. 协助科室完成病区的晨晚间护理, 保证病区、床单元整洁	5	未按时完成一次扣 1 分		
	7. 收费公开、透明, 按公司规定价格收取	10	一次未做到扣 2 分		
行政管理 (20分)	1. 制定护理员(护工)相关管理制度及应急处置预案, 并严格执行	5	制度不完善扣 2 分, 执行不到位一次扣 1 分		
	2. 制定培训计划, 定期开展相关知识、技能培训	5	未制定扣 5 分, 未培训一次扣 1 分		
	3. 处理投诉及时, 解决问题有效	5	处理问题不到位一次扣 2 分		
	4. 护理员配置与工作量匹配, 满足病人需求	5	整体陪护病区的护理员配置与服务患者之比不超过 1:2, 一次不符合扣 2 分		
合计					

3. 标前答疑

投标人若对本招标文件有疑问需要澄清, 应在开标前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投标人对招标人提供的招标文件所做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 招标人概不负责。投标人由于对招标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招标人、投标人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 均由投标人自负。

4.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招标文件有多次澄清或修改时, 以最后发出的澄清或修改公告为准。

5. 投标文件的组成(实质性)

5.1 投标人应按下列内容和顺序自编目录后装订成册, 缺少下列任何一项文件, 投标人将承担其投标无效的风险。评标过程中, 招标人将不再采取任何补救措施和通过任何方式寻求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

文件使其无效投标变更为有效投标, 由此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所有投标文件内所涉及需要盖章证明的应加盖鲜章及骑缝章)

5.2 投标文件应包括以下部分:

5.2.1 封面

封面应标明招标比选名称、投标人全称, 并在密封处加盖投标人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和印章。

5.2.2 目录 (必须提供, 每项目录内容均应标注页码)。

5.2.3 竞标函。(附件 2)

5.2.4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件 3)

5.2.5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提供第 2.1 点资格要求)

5.2.6 报价表 (附件 4)。

5.2.7 采购文件的 2.2、2.3、2.4 填写应答偏离表。(附件 5)

5.2.8 本项目拟配备的人员情况。(附件 6)

5.2.9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附件 7)

5.2.10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本项目情况拟定项目服务方案, 应包括但不限于: 服务流程、工作管理制度、岗位职责、服务应急方案、人员培训方案、考核方案等。

5.2.11 招标文件、评标办法中要求的其他内容或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注: 投标文件应为不褪色打印文本, 将所有书面材料以 A4 幅面打印并装订成册。

6. 投标报价

6.1 投标须以人民币为结算单位。

6.2 所有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限价, 否则该投标人的投标按无效标处理。

7. 评分办法：综合评分

8. 保证金（实质性）

8.1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涉及）

投标人应在开标当日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 通过网上银行转账的方式向医院缴纳投标保证金 0 元, 打印出转账凭证作为转账依据备查。（单位：泸州市中医医院 账号：51001636308051500951 开户行：建行江阳支行）。评标会结束后, 对中标者的投标保证金全额转为合同履约保证金, 并在履行合同完毕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无息全额退还, 对未中标者的投标保证金比选结束后十五个工作日内退还到原账户。若发生下列情况之一, 保证金不予退还:

8.1.1 开标后投标人撤回其投标文件的。

8.1.2 提供虚假的材料谋取中标的。

8.1.3 中标后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按招标文件要求签订合同的。

8.1.4 签订合同后没有履行合同或擅自变更合同的。

8.1.5 经监管部门审核认定的其它违规行为。

8.2 履约保证金：50000.00 元（伍万元）。

8.2.1 中标供应商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5 个工作日内, 以非现金形式, 将投标保证金可以是银行出具的银行保函、电汇、银行转帐

缴入采购人账户（（单位：泸州市中医医院 账号：51001636308051500951 开户行：建行江阳支行）。凭履约保证金缴纳证明材料，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缴款单需注明项目名称或编号（履约保证金）。

8.2.2 中标供应商在项目全部履约完成并经验收合格后，由采购人凭验收记录单在 15 个工作日内以非现金形式退还中标（成交）供应商履约保证金。

9. 投标文件的编写与密封

9.1 应答人应按本比选文件所规定的格式、内容等编制竞标文件，竞标文件一式五份（正本一份副本四份，每本竞标文件须在封面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副本”可用“正本”的完整复印件装订，“正本”和“副本”之间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每本竞标文件装订方式应为左侧装订。

9.2 竞标文件应按以下方法装袋密封：应答人应将竞标文件正本、所有副本装袋密封，并在密封袋上标明正本（或副本）、项目名称及编号、应答人名称。封口处均应贴密封条，并加盖应答人公章或法定代表人印章。

10. 恶意行为的处理细则

10.1 投标人明知所投标的产品有一项或多项指标不响应招标文件仍然投标，招标人将该种投标行为定性为虚假投标，即“陪标”，经评标委员会确认，一旦投标人的“陪标”行为成立，除当场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外，同时不予退还该投标人的全额投标保证金。

10.2 经查实,若投标人有提供虚假证明文件的行为,招标人将首先做出不予退还该投标人全额投标保证金的处理,同时,再视情节轻重和影响程度做出:向有关部门通报、在政府采购相关网站予以曝光、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10.3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比选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三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质疑,但质疑投标人行使质疑权时,必须坚持“谁主张谁举证”,遵守“实事求是”和“谨慎性”原则,承担使用虚假材料或恶意方式质疑的法律责任,招标人将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在过错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扣除相关的调查论证费用。

10.4 投标标书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装订,以及未响应标书的实质性内容则做无效标处理。

11. 投标人在获得招标文件后可自行对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踏勘,以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所需的各种资料,如现有设备情况、材料加工、材料堆放及用水、电和道路运输等因素,都应在报价时一并考虑。一经中标,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借口,而提出延长合同期和提高合同价等要求。中标人应自行承担现场踏勘的责任和风险,踏勘现场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附件 1
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泸州市中医医院 病人生活护理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

投标人: _____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竞 标 函

泸州市中医医院：

根据贵院病人生活护理服务项目项目比选（项目号：LZSZYYCG2021（04）），我公司经研究，决定参与本次竞标，并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四份。

1. 竞标函。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 应答人资格证明文件。
4. 其他文件。
5. 应答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据此函，我公司承诺如下：

- （1）我公司将按比选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2）我公司已详细审查全部比选文件，次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公司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 （3）我公司同意提供按照贵院可能要求的与其竞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 （4）我公司愿意遵守比选文件中对应答人的所有规定。
- （5）一旦我公司成交，我公司愿意履行自己在竞标文件中的全部承诺和责任。
- （6）我公司同意所递交的竞标文件在竞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公司的竞标有可能成交，我公司将受此约束。
- （7）我公司知道如用虚假材料或恶意方式向贵院提出质疑，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时承诺：我公司如果有上述行为，将无条件承担贵院相关的调查论证费用。我公司同意提供按贵院可能要求的与其竞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竞 标 人 名 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泸州市中医医院:

我公司法定代表人_____ 授权委托_____为其代理人, 参加贵院于 20__年_____月_____日组织的“泸州市中医医院病人生活护理服务项目” LZSZYYCG2021 (04) 号采购活动, 并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本授权书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 特此声明。

应答人名称 (加盖公章): _____ 日 期: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印章): _____ 身份证号:
(附加盖应答人公章的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代 理 人 签 字: _____ 身份证号:

- 说明:** 1、如法定代表人参加竞标的, 竞标文件中不需提供授权委托书, 但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2、如委托代理人参加竞标的, 竞标文件中必须提供授权委托书, 负责人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 4

报价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报价（元）	备注
1	病人生活护理服务	按在医院提供的病人生活护理服务总收入的_____% 向采购人支付培训费。 (注：报价少于 7%的按投标作无效处理)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 5:

应答偏离表

序号	招 标 要 求	投 标 应 答	偏 离 说 明
1			
2			
3			
4			
5			
.....			

注：投标人须按采购文件第 2 大点中 2.2、2.3、2.4 要求的每一条要求据实填写，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附件 6

投标人本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

类别	职务	姓名	职称	常住地	资格证明（附复印件）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管理人员								
技术人员								
售后服务人员								

注：在此表后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提供相关人员的有关书面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XXXX（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XXXX。

投标日期：XXXX。

1. 比选程序

1.1 当众开封，检查标书的密封性。

1.2 比选响应文件初审，初审即为资格性检查。依据比选文件的规定，对比选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要求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资格。在比选文件初审过程中，如果出现评审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公平公正的基本原则和比选文件规定。

1.3 比较与评价。按比选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通过初审的比选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1.4 现场谈判：专家问答；供应商二次报价。

1.5 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评分办法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1	投标报价 15%	15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支付培训费最高比例的有效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投标报价比例 / 评标基准价)*15 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2	服务方案 58%		<p>（1）投标人针对项目情况拟定完善的服务流程，符合行业规范，充分整合资源，流程无缝衔，根据方案的详尽情况，优秀 6 分，良好 4 分，一般 2 分，差 1 分，未提供方案不得分。</p> <p>（2）投标人针对项目情况拟定完善的工作管理制度：，内容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行业规定要求，且阐述清晰，根据方案的详尽情况，优秀 6 分，良好 4 分，一般 2 分，差 1 分，未提供方案不得分。</p> <p>（3）投标人根据项目情况拟定岗位职责，人员安排及岗位设置清晰明确，分工合理，职责划分清晰，根据方案的详尽情况，优秀 6 分，良好 4 分，一般 2 分，差 1 分，未提供方案不得分。</p>	提供详细的服务方案
		18		
		15	针对本项目提供详细的服务应急方案，描述全面合理，具有预见性、易于组织协调，能有效控制紧急情况，根据方案的详尽情况，优秀 15 分，良好 12 分，一般 9 分，差 6 分，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15	投标人根据项目内容拟定人员培训方案,针对人员情况制定周密的岗前培训计划及专业技能提升课程培训，从而达到人员专业合格上岗，根据方案的详尽情况，优秀 15 分，良好 12 分，一般 9 分，差 6 分，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考核方案	10	投标人根据项目内容拟定人员考核方案，考核标准与医院护理规范相对应，,制定合理的奖罚制度从而达到提高服务质量，根据方案的详尽情况，优秀 10 分，良好 8 分，一般 6 分，差 4 分，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3	人员配备 4%	4	<p>（1）拟任项目经理具有大专以上学历 2 分(提供学历证书、 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p> <p>（2）拟派项目经理从事项目经理管理工作在 3 年及以上 2 分:(提供相关工作经验的证明文件)</p>	
4	业绩 20%	20	投标人提供 2017 年至今以来服务医院陪护项目的，每提供一家 4 分，最多 20 分。	提供合同复印件
5	投标文件的规范性 3%	3	投标文件制作规范，没有细微偏差情形 3 分；有一项细微偏差扣 1 分，直至该项分值扣完为止。注：未提供目录，页码错乱等均可视为投标文件不规范。	